

# 文化宗教

## 诗联讽贪话今昔

自古及今，国内国外，对于贪官污吏没有不恨入骨髓的，这种国家蠹虫、社会败类、人民公敌、人人得而口诛笔伐，故自古以来讽贪刺腐的奇文无不拥有众多读者。

一位曾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中任要职，现已退休的老同志曾将一首《无题》律诗见示，同时嘱咐，待成克杰案见报后才可公开：

原是中山断腿狼，一朝得意倍猖狂。

乃儿受庇成豪富，窃贼蒙恩称大王。①

笔墨无奇频聚敛②，权钱有价任贪赃。③

此君已作囹圄客，敢问某公可恐惶？④

自注：①在成某与李乘龙、徐炳松等庇荫下，玉林有所谓“水泥大王”或其他什么“大王”等等。②书写南宁“白沙大桥”四字，每字笔金2万元。③广西买官卖官之风由他发起。④对某公的警告。

另有一位离休老同志也作了一副用“成克杰”和“李平”二人大名嵌入的“嵌名格”对联：

成巨贪要奉己克公，始称魁杰。

不报李难心平气静，浪费职权。

此公的杰作触发笔者回忆起20世纪40年代合浦县某秀才，为当时有名的脓县长李本清拟了一边上联，公开声明愿出重酬征求下联，对文是：

李本不清，吸尽膏腴结恶果

此联至今仍属无人能对得上的颞对。

在清朝宣统年间北海就建有法院，当时亦曾称“人民法院”（位置就在现市中级法院），民国以后一直沿称“审判厅”。历代反动统治阶级的司法腐败，已为众所周知，故一直流传二句顺口溜：“衙门八字开，有理无钱莫进来。”北海

当时一位老秀才、私塾先生顾某曾以“审判”二字作一副“鹤顶格”对联：

审去审来，看谁出钱便胜诉。

判轻判重，管他公理只徇情。

30年代，陈铭枢将军主政广东时，北海脱离合浦县筹备成立独立市建制，由北海市政筹备处主持市政，筹备处长官称为市政专员，拥有相当于市长职权。首任专员陈椿熙，贪鄙无节，苛捐杂税，名堂百出：花捐、赌捐、烟酒捐、筵席捐、冥镪捐等等之外，进到对养狗之家进行登记准备征收养狗捐。北海人民忍无可忍，于是在中共党员江刺横的组织策划下，爆发万人大游行的倒陈运动，陈氏终于被北海人民的铁扇掌掴倒。当时亦有一位老先生写了一首讽陈诗：

首任市政有专员，列祖列宗出颖川。

奔走钻营谋禄位，吹牛拍马博官权。

地皮铲矮三层土，北海添高一尺天。

劣迹昭彰万人怒，贪官传记首开篇。